

是否不可判斷

許多年前，在一個教會文宣講座上，談起“文學批評”的需要。想不到有人說：“不可批評。因為聖經說，不要論斷。”眾人相顧愕然。顯明其正需要教導“判斷”是什麼。

說這話的人，顯明是缺乏常識。主耶穌說的這句話：“不要論斷人，免得你們被論斷。”(Judge not, that ye be not judged. KJV)顯然是最常被誤解的經文之一。倘若真箇所有的判斷，批評，都是錯的，“你判斷是錯誤的”這個斷語，本身就是錯的；因為一分別對和錯，就已經構成了判斷。那麼，以“判斷”“批評”為業的人，像社評作家，政治評論家，以至法官，豈不都成了非法？

這樣的主張，是最危險，最假冒為善的主張。因為如果一篙打落滿船人的“不可判斷”，造假幣的人，該最歡迎了，就不必分辨真幣偽幣。也就沒人敢上街了，因為走路駕車，都可以任意。那還了得！同時，如果對別人說“不可判斷”，而自己卻不實行，是不是假冒為善？

其實，如此妄用經文搪塞防衛的人，常是自己箱櫃裏有幾具隱藏的骷髏，見不得人呢！

論斷的意義

那裏所說的“論斷”，不同於批評，更不是判斷。

對經文的誤讀誤意，最常見的原因，是由於不顧上下文，斷章取義的結果，所謂“Text without context is pretext.”因為從下文看來，可以知道主所指摘的那些人，不公平的衡量別人，而且責人不責己。所以問題出在那裏，主稱他們是“假冒為善的人”，豈不正對嗎？

如果再看下去，就在同一段教導中，主耶穌說：“你們要防備假先知...憑着他們的果子，就可以認出他們來。”(太七：15-16)這是說判斷的重要；“認出”正是判斷，不僅要判斷，耶穌還鼓勵門徒使用判斷力。

神賜下各樣恩賜給教會，目的是建立聖徒，使他們長進：“不再作小孩子，中了人的詭計，和欺騙的法術，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，飄來飄去，就隨從各樣的異端。”(弗四：14)

我們都從小孩子的生命階段度過，也知道小孩子的情形。說他們沒有生命嗎？生命是有的。但不論在什麼事上，他們沒有到成熟的程度，缺乏判斷力，因此，非成年人在法律上是“限制行為能力”的時期。小孩子所簽訂的契約，沒有法律效力；未成年的男女，結婚要得父母同意，才是合法婚姻。其所以這樣作的原因，是為了要保護他們，但總不要以不能判斷為品德，也不是人生的目的。

作為小孩子，只知道“我”，其次是“我的”。他不會希望將來作什麼大事，或管理宇宙；他不會想到別人，關心別人；他不會有什麼信念，更不會堅持自己的信念。簡單說，他沒有判斷力。

今天教會的情形，常是一群屬靈的小孩子，不會判斷，沒有以聖經為基本的世界觀。因此，正確的了解聖經，特別是從上下文的意義，了解聖經的本意，才可以正確作出的判斷。對於真先知，假先知；對於生命道，滅亡路，進寬門，行容易的路，或進窄門，行經過艱難的天國路，都要使用判斷力。

論斷的必要

我們的世界，每天變得更複雜。國家大事需要判斷，理想的選舉，就是正確使用判斷力；個人的讀書，就業，需要判斷，婚姻大事也需要判斷，到婚後生了孩子，決定送孩子進哪所學校，應該如何養育教導，莫不需要判斷，在這些過程中，有時還得自己親去觀察訪問，甚至討論，辯論，爭論，不免還品頭論足。請儘管記得，這些都不是錯誤，絕不在“不可論斷”的範圍之內，你這樣作，也很少人會不同意。

有人說：平常人每天要作出約八千次的判斷，有的是自動的，有些要經過慎重思考，才可以作出判斷，對於結局也有很大的不同。對於成年人來說，出門走路，先邁左腳或右腳，幾乎是自然的，並不需要困難的判斷程序；但對於選擇走正路或邪路，則要慎重判斷。聖經又說：“凡被神的靈引導的，都是神的兒子。”(羅八：14)

明顯的例子，是人類始祖亞當和夏娃的錯誤判斷，選擇違背神的話，以至罪入了世界，造成千古悲劇。亞伯拉罕和他的姪子羅得，也因為判斷的不同，影響到二人結局不同。

對於這類的史實，記載在聖經裏，是叫我們知道如何判斷，並且要時常批判，“作為鑑戒”(林前一〇：11)，知所警惕。所謂“前車既覆，後車當鑑”，就是這個道理。實在說來，評論與判斷，是學習過程之一，也是作決定前必須有的過程。如果有誰反對，輕率行事，那可得好好留心防備，並算不得什麼正道。

聖經稱聖徒是“光明的子女”(弗五：8)。光明的可貴，是因為可以顯明什麼是好的，什麼是壞的；什麼是有價值的，什麼是卑賤的。

聖經又說：“不要作糊塗人，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。”(弗五：17)

如果避免作判斷，就不可能作有意義的選擇，不僅沒有進步的可能，還有退後沒落的危險。

無斷的危機

社會的犯罪問題，是因為“人作了錯誤的道德選擇。個人選擇去作錯事，道德上的失敗。”(Charles Colson: *How Now Shall We Live?*p.28)

個人如此，群體亦復如此。分辨基於信念，信念產生行動。

失於分辨，是失敗的開始。

在初期教會，使徒保羅看出羅馬的教會，雖然發展得快，卻有一個隱憂：“那些離間你們，叫你們跌倒，背乎所學之道的人，我勸你們要留意躲避他們。”就是有假師傅進來，傳錯誤的教訓。他們有地位，有學問，有動人的口才，驚人的銜頭，懂得很多屬靈的術語。信徒以為他們是偉大的教師，不加分辨，就接納他們，順從他們。保羅警告他們：“你們的順服已經傳於眾人，所以我為你們歡喜；但我願意你們在善上聰明，在惡上愚拙。”(羅一六：17-19)

這裏所說的“聰明”，是明智的判斷，使人決定靠主引導，有討主喜悅的義行。這樣，使肢體裏面惡的傾向失效，放棄罪中之樂，像孩子不懂邪惡的事，不能去行惡，就如同“愚拙”。

祝主賜福祂的兒女，惟作建設性的論斷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